

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的提示公告

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山证券”)作为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新纶新材”或“公司”)的主办券商,现就新纶新材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做出以下提示:

新纶新材已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,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数,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。根据《两网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第七条规定,公司股票将变更为每周转让三次(每星期一、三、五各转让一次),其股票简称最后一个字符为阿拉伯数字“3”。经申请,新纶新材股票的转让方式自2025年5月6日起,由每周转让5次变更为每周转让3次,证券简称由“新纶5”变更为“新纶3”,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